

## 同學提出之問題

1. 如一非基督徒行善積德，他也沒有其他信仰，他能否上天、有永生呢？

按照聖經的記載，人得救（上天堂）的唯一條件是單單信靠耶穌基督，而不是靠努力行善、積功德。其實，天堂（永生）是一份無價的禮物（羅六 23），不是人能夠賺得或配得的（弗二 8-9）。但因為人的罪，使他看不見神的禮物（羅三 23），而他又不能自救或靠信仰其他的宗教而得救（太五 48；雅二 10）。但因為神是慈愛的，所以祂不願意懲罰人的罪（約壹四 8）；但神又是公義的，所以必要懲罰人的罪（出三十四 7）。因此，神惟有差遣祂的獨生子，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來到這個世界，成為人的代罪羔羊；主耶穌是完全的神，也是完全的人（約一 1, 14），祂來到這個世界是為我們的罪被釘死在十字上，付清了我們的罪債（賽五十六 6）。如今，我們只需要單單信靠主耶穌和祂為你所作的，你就必能得著永生（約壹五 13）。

2. 既然神是掌管一切，為什麼祂最初會讓亞當、夏娃犯罪，以致日後所有人都犯罪呢？

根據聖經的記載，神造人，是按著祂形象造男造女，並且賦予他們高貴的身份和權柄，來管理這個世界（創一 27-28）。但很可惜的，人卻犯罪，以致全人類都在死亡的轄制底下（羅五 12）。為什麼當初神讓人犯罪？為什麼神不把人造成不能犯罪？這是因為神愛人（約三 16），神也希望人愛祂（申六 5；太二十二 37），所以祂明知人可能背叛祂，祂也賦予人有自由選擇的能力，因為只有自由人能夠真正地愛神和領會神的愛。

3. 長者很難放下祭祖，和過去拜偶像的經歷，基督教是否幫人洗腦？

中國人祭祖是出於慎終追遠，並非把祖先當作神來拜，只是後來慢慢受到民間宗教的影響，漸漸把祖先神化了。中國人重視孝道，所謂「百行以孝為先」，這本身是好的，而聖經十誡中的第五誡是「當孝敬父母」（出二十 12），跟中國人的傳統不謀而合。我們要幫助長者明白：祖先也是人，並非神靈；神也願意我們孝敬父母、長輩。但是神只有一位，祂就是創造宇宙萬物的真神（出二十 3），惟有這位真神才配受我們的敬拜，只有祂可以給我們真正的平安和祝福。至於基督教是否為人洗腦的問題，我們的答案是肯定的「不」，因為基督信仰是提倡愛，而不是用某種方法去控制人的思想。但是，作為一個基督徒，我們要思想為什麼有人會對基督教有如此的誤解，我們也要盡力

幫助那些誤解我們信仰的人明白真理。有時候這種誤解是由於一些個人的經歷、或對一些「壞基督徒」的不良見證的反感，我們應該用行動來證明給他們知道，真正愛主的基督徒是怎樣的。

#### 4. 怎樣才被稱為「偽善基督徒」？

「偽善」(hypocrite)在希臘文中是「戴面具」的意思，並引申為言行不一、表裏不一致的意思。所以「偽善基督徒」就是那些自認為基督徒，但他們的行為卻不像一個基督徒，或他們不按照耶穌基督在聖經內的吩咐而行的人。耶穌也常常責備那些「假冒為善」的猶太人的宗教領袖(太二十三 29)。所以，我們也要小心，不要成為一個「偽善基督徒」。其實，主耶穌的吩咐很簡單(但不一定是很容易)，就是要「愛神」和「愛人如自」(太二十二 37-40)。

#### 5. 如何解釋基督教的「原罪論」？有些人根本在沒有機會聽到福音之前就死了，他/她能得救嗎？如果不能，這是對他/她不公平嗎？既然神是全知全能的，為什麼祂不防止撒旦引誘亞當、夏娃犯罪呢？

關於「原罪」的討論，大致有三種解釋。第一種是「遺傳」(natural and genetic transmission)，就如身體特徵可以傳給後代，罪性也可以遺傳；但遺傳的理論很難解釋耶穌基督如何得到無罪之身。第二種是「間接歸罪」(mediate imputation)，就是神把所有亞當的後裔也一併算為有罪，這理論也無法解釋為什麼神會把尚未犯罪的人也算為有罪。第三種是「聯合代表」(federal representation)，即亞當作為人類的始祖，他也代表了整個人類，就如一國的元首代表全國，可以跟外國簽訂條約和參加戰爭等。同樣地，亞當一人犯罪，也帶領了整個人類也進入了罪惡的世界(羅五 12)。無論如何，創世記三章清楚告訴我們，罪的來源不是神，而是人。至於如何解釋沒有聽過福音的人的得救問題，請參考下列經文：羅二 12, 12-16；約三 16-18。神是按照各人所行的審判他們，所以神的審判必定是公平的。但是，沒有一個人可以靠著行為得救，我們只可以憑著信心得到神的救恩(弗二 8-9)，這是得救的唯一方法。神會按照祂給人的啓示來衡量人是否信靠他，這些啓示包括每個人自己的良心、舊約的律法、耶穌基督。至於為什麼神不防止撒旦引誘亞當、夏娃犯罪的問題，可以參考第二題的答案。

#### 6. 上帝是全能的，祂若要救贖人類，只要出一句聲即可，為什麼祂要差遣祂的兒子釘死在十字架上，這種方法很難叫人仍同。

上帝當然是全能的，但祂也是公義和慈愛的。如果祂出一句聲便赦免了所有人的罪，祂還是公義的嗎？恐怕不是了，因為公義的神必須懲罰罪惡（出三十四 7）。如果神為了愛人，甘願犧牲祂的兒子來拯救人類，那為什麼不合理呢？當然，你可以不認同神的做法，但神從來沒有要求人認同祂，祂只要你信祂的兒子耶穌基督。

7. 為什麼神在聖經中只選擇以色列？為什麼只有以色列人才得救？人死如燈滅嗎？為什麼好人不可以得救、不可以上天堂？為什麼要 sacrifice 父母、孩子，以神為一？好像被神玩？神既全知全能，為什麼仍然安排？

沒錯，以色列人是神的選民。但神不是只救以色列人，神要救世上所有的人，包括以色列人、中國人、日本人、印度人、亞拉伯人、美國人、英國人、法國人、德國人、和每一個族群的人（約三 16；彼後三 9）。其實，不是每一個肉身的以色列人都會得救，唯有信耶穌的以色列人才得救。聖經告訴我們，人是有靈魂的，當人的肉身死亡，他/她的靈魂仍然活著，並且會去到一個地方（傳十二 7），所以不是人死如燈滅。好人不一定不得救，只要他/她信靠耶穌基督就可以得救。神不會「玩」人的，因為神是慈愛和公義的，神雖然是全能的，但祂也不會違反祂公義與慈愛的屬性。

8. 請把基督教和其他主要宗教作一簡單比較？基督教有那麼多不同的宗派，那一個才是真的？

這個問題比較難用三言兩語說清楚，希望日後可以詳細討論。簡單來說，世界的宗教大多數是教人行善，並且靠行為來得救（很多宗教不用得救這個字，但也會講到類似的完美境界），只有聖經裏的神要人單單信靠祂而得救。至於為什麼基督教有這麼多不同的宗派的問題，要詳細解釋恐怕要講很長的教會歷史。簡單來說，這些宗派的產生有對的原因，也有不對的原因。但歷史已經成為過去，我們也不可能把它扭轉過來。所以，我們應該在聖經真理的基礎底下，以信徒彼此專重相愛為出發點，共同為教會的合一努力，為世人得以明白福音真道彼此合作。